**中共东南大学纪委文件**

东大纪〔2018〕4号

关于开展2018年度校中层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的通知

各党工委，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委各部、委、办，工会、团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全面从严治党新部署、新要求，巩固扩展中央巡视及校党委首轮巡察整改成果，助推“双一流”建设，深化学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使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层层传导、一抓到底。按照《东南大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办法》，经研究决定，启动对全校中层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2018年度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检查考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一）对中层党政领导班子责任制检查考核的主要内容

1.落实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日常整改，对应校党委首轮巡察突显问题，对相关问题进行认真梳理、全面整改情况。

2.发挥基层党委政治核心、保证监督和促进学校改革发展作用，贯彻民主集中制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加强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积极推行院务公开，及时召开党政联席会、党委会，及时传达上级有关文件、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学校党委重大决策部署情况。

3.牢固树立立德树人意识，坚守意识形态阵地，扎实开展政治理论学习，组织师生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发挥党建工作对业务工作的促进作用情况。

4.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分析研究本单位、本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状况；结合实际，制定本部门、本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措施，及时解决党风廉政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等情况。

5.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关于切实做好廉洁教育宣讲工作的通知”（东大纪〔2018〕2号）、“关于报送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第一种形态工作的通知”（东大纪〔2018〕3号）等文件精神，认真组织学习，对本单位、本部门的党员干部进行党风党纪教育和提醒谈话等情况。

6.严明党的纪律，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学校实施意见，反对“四风”及推进作风建设的情况，是否存在公务接待、会议和差旅费、出国（境）、婚丧嫁娶申报等违规现象；是否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如以会议贯彻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不顾实际情况、不经科学论证，违反规定程序乱决策、乱拍板、乱作为；不担当、不作为、不负责，回避问题和矛盾，上推下卸责任；慵懒怠政、消极应付、失察失职等。

7.支持和配合校纪委（监察处）履行职责，落实教职工受党政纪处分、诫勉谈话等组织处理后处分执行情况；监察建议书的整改落实情况；对照本单位、本部门2017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情况的整改和推进情况。

（二）对中层领导干部责任制检查考核的主要内容：

1.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履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贯彻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融入分管业务工作，一手抓业务，一手抓监管的情况。

2.学习十九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情况，落实党内监督各项制度，参加民主生活会、中层干部理论学习的情况。

3.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各项规定的情况。

4.充分发扬党内民主，自觉接受党内外监督的情况。

5.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抓好班子、带好队伍、管好自己，教育和约束好配偶、子女和亲属，带头树立清正廉洁的良好形象，发挥表率作用的情况。

 6.直面问题，敢于担当，对师生员工反映的问题认真调查处理，切实维护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情况。

二、检查方式：

 1. 本次检查采取各单位自查与学校督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自通知下发之日起至2019年1月15日，各单位要根据学校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总体部署，由党委书记牵头，行政主要负责人共同参与，结合2018年度中心工作，对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深入开展自查。在分管或联系校领导的指导下，通过本单位、本部门民主生活会方式进行评议，参照责任制考核检查内容及检查要点（附件1），填写《领导班子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检查考核登记表》（附件2）、《领导干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检查考核登记表》（附件3）。

学校也将在2018年度校领导班子成员切实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工作当中，通过调研督查方式适时对相关单位进行检查。

2.纪委办公室将对各单位自查情况进行综合汇总，结合学校督查情况，一并呈报学校党委常委会进行综合考核。考核结果将在一定范围内通报，并纳入2018年度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及2018年度机关作风建设考核工作，列入部门单位年度综合考核以及机关作风建设考评的指标。

3.各单位、各部门要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政治责任、认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自查工作，以检查促落实、以检查促整改、以检查促提高，将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转化为实际工作的具体举措和成效，不断提升本单位、本部门党风廉政建设水平。

三、报送时间与地点：

1.时间：2019年1月15日前。

2.地点：纪委办公室，九龙湖校区行政楼205室，联系电话：52090123。

附件：

1.责任制考核检查内容及检查要点

2.领导班子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检查考核登记表

3.领导干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检查考核登记表

中共东南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年12月12日

附件1

责任制考核检查内容及检查要点

基层党委、党总支： 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 |
| 责任制检查内容 | 检查要点 |
| 1.落实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日常整改，对应校党委首轮巡察突显问题，对相关问题进行认真梳理、全面整改情况。 | 2018年共召开 次会议讨论中央巡视整改;针对首轮巡察突显问题召开 次会议讨论本学院的问题;分析排查出本部门、本单位存在的问题 条。 |
| 2.发挥基层党委政治核心、保证监督和促进学校改革发展作用，贯彻民主集中制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加强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积极推行院务公开，及时召开党政联席会、党委会，及时传达上级有关文件、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学校党委重大决策部署情况。 | 2018年共召开 次党政联席会， 次党委会，内容是否涵盖党建、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统战工作、思政工作、群团工作、保密和安全稳定工作（是□，否□）；是否制定基层党委党政联席会和党委会议事规则细则（是□，否□）；党政联席会议制度议事范围是否明确（是□，否□），决策程序是否规范（是□，否□）；记录档案是否齐全（是□，否□）。 |
| 3.扎实开展政治理论学习，组织师生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制定具体措施，发挥党建工作对业务工作的促进作用情况。 | 是否有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是□，否□）；2018年组织党委中心组学习 次；学习记录是否齐全（是□，否□）；组织师生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次；学习记录是否齐全（是□，否□）；是否制定具体措施发挥党组织在教师交流引进和培养使用、课程建设和教材选用内容、学术活动和思想文化阵地言论等方面政治把关作用情况（是□，否□）；是否存在违反意识形态责任制的行为（是□，否□）。 |
| 4.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分析研究本单位、本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状况；结合实际，制定本部门、本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措施，及时解决党风廉政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等情况。 | 是否制定本单位、本部门党建工作计划，是否有党建工作总结（是□，否□）；2018年研究部署党建工作 次；是否有发挥党建对业务工作促进作用的具体措施和记录（是□，否□）；是否制定本单位、本部门2018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是□，否□）；是否做到每学期至少1次研究部署党建工作，（是□，否□）;是否做到年初有计划、中期有督查、年终有总结（是□，否□）。 |
| 5.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关于切实做好廉洁教育宣讲工作的通知”（东大纪〔2018〕2号）、“关于报送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第一种形态工作的通知”（东大纪〔2018〕3号）等文件精神，认真组织学习，对本单位、本部门的党员、干部进行党性党风党纪和廉政教育和提醒谈话等情况。 | 2018年落实四种形态中“第一种”形态 次;开展廉洁教育宣讲 次。 |
| 6.严明党的纪律，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学校实施意见，反对“四风”及推进作风建设的情况，是否存在公务接待、会议和差旅费、出国（境）、婚丧嫁娶申报等违规现象；是否存在以会议贯彻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不顾实际情况、不经科学论证，违反规定程序乱决策、乱拍板、乱作为；不担当、不作为、不负责，回避问题和矛盾，上推下卸责任；慵懒怠政、消极应付、失察失职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 干部出国（境）是否按要求审批，婚丧嫁娶是否按要求申报（是□，否□）；是否建立党员联系群众制度（是□，否□）；是否建立班子成员、党员专家教授联系优秀青年教师制度（是□，否□）；结合校纪委警示教育，开展“八项规定”细则宣讲教育 次，是否有顶风违纪问题（是□，否□）；是否有以会议贯彻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不顾实际情况、不经科学论证，违反规定程序乱决策、乱拍板、乱作为；不担当、不作为、不负责，回避问题和矛盾，上推下卸责任；慵懒怠政、消极应付、失察失职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是□，否□）。 |
| 7.支持和配合校纪委（监察处）履行职责，落实教职工受党政纪处分、诫勉谈话等组织处理后处分执行情况；监察建议书的整改落实情况；对照本单位、本部门2017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情况的整改和推进情况。 | 2018年开展廉洁教育活动 次；违纪违规受处理人 次；是否在部门人事考核、绩效考核中落实教职工受党政纪处分、诫勉谈话等组织处理后处分执行情况（是□，否□）；是否认真落实监察建议书整改意见（是□，否□）；是否对2017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情况进行整改（是□，否□），制定整改措施 条。 |

附件2

领导班子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

检查考核登记表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主要负责人姓名 | （两位党政主要领导手写签名） |
| 班子集体总结 | 单位（盖章）   |

附件3

领导干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

检查考核登记表

 单 位： 考核时间：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政治面貌 |  |
| 现任职务 |  | 分管工作 |  |
| 自我总结 |  签字：  （本人签名同时，党委书记签字背书） |